

100-08  
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 
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 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
https://ecorp.ctbcbank.com/cts/index.jsp  
客服語音專線：(02)6636-5566(股票代號：2442)

319

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 
親自出席無須寄回

(限向郵局窗口交寄)



國內  
郵資已付

台北郵局許可證  
台北字第1333號

國內郵簡

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 
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

# 股東 台啟

第1聯

郵簡內裝有附件，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 
中華郵政(股)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 
信風公司印製，服務專線：(02)2225-1430

**※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※**  
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，  
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，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  
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所定  
保存年限(以孰後屆至者為準)，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  
資料，將以書面、音軌及/或電子等形式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  
際傳輸，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  
第三人。您得要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  
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  
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  
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。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  
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。

集保結算所「集保e存摺」電子投票抽大獎  
www.stockvote.com.tw

## 開 會 通 知 書

- 茲訂於民國107年5月29日上午10時整假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2號2樓(會議室B廳)舉行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 106年度營業報告。2. 審計委員會審查106年度決算表冊查核報告。3.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評價案。4. 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 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。2. 106年度盈虧彌補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1.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「凱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，本公司之子公司「JEFFREY INV. LIMITED」之認購權利，將全數放棄並由本公司之原有股東優先認購案。(四)臨時動議。
-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，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，請於「出席通知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(無須寄回)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；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
-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07年4月2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(<https://free.sfi.org.tw>)至『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』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107年4月28日起至107年5月26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【<https://www.stockvote.com.tw>】，依相關說明操作之。
-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。
-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 致  
貴股東

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 敬啟

第2聯

### 107 出席通知書
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7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請 察照。

此 致

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東：  
戶號：  
股東：  
戶名：

親自出席簽章處

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，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 
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 
中國信託蓋章處

### 107 出席簽到卡

時間：107年5月29日上午10時整  
地點：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2號2樓  
(會議室B廳)

股東戶號：  
持有股數：

第3聯：親至貴股東如股東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

第1聯

第2聯

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  
 ※ 本次股東常會 ※  
 ※ 恕不發放紀念品 ※  
 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

第3聯

**委託書填表須知**

一、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之規定辦理，委託書之內容應與委託人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一致。委託書之內容不得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章程、組織規程、委託書之內容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決議案等相抵觸。

二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之內容應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一致。委託書之內容不得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章程、組織規程、委託書之內容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決議案等相抵觸。

三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之內容應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一致。委託書之內容不得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章程、組織規程、委託書之內容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決議案等相抵觸。

四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之內容應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一致。委託書之內容不得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章程、組織規程、委託書之內容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決議案等相抵觸。

五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之內容應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一致。委託書之內容不得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章程、組織規程、委託書之內容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決議案等相抵觸。

六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之內容應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一致。委託書之內容不得與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章程、組織規程、委託書之內容及委託書之代理機構之決議案等相抵觸。

委託書		委託人(股東)		編號
<p>一、茲委託 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 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7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</p> <p>1. 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</p> <p>2. 106年度盈虧彌補案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</p> <p>3.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「凱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，本公司之子公司「JEFFREY INV. LIMITED」之認購權利，將全數放棄並由本公司之原有股東優先認購案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</p> <p>4. 臨時動議。</p> <p>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代理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</p> <p>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</p> <p>四、本股東代理人出席開會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</p> <p>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</p>	<p>二、算檢、發、禁、止、交、付、現、金、或、其、他、利、益、之、價、購、託、書、行、為。</p> <p>檢舉電話：(02)2547-3733</p> <p>檢舉獎金五萬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證向集保結</p>	<p>股東戶號</p> <p>姓名或名稱</p> <p>持有股數</p>	<p>簽名或蓋章</p>	<p>319 新美齊</p>
<p>徵求人</p> <p>戶號</p> <p>姓名或名稱</p>	<p>簽名或蓋章</p>			
<p>受託代理人</p> <p>戶號</p> <p>姓名或名稱</p> <p>身分證字號</p> <p>住址</p>	<p>簽名或蓋章</p>			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